

证券代码：870984

证券简称：新荣昌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杨和池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784,21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2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

告编号：2019-010）及《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在董事会成员支持配合下，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快速、顺畅，公司圆满完成了年度既定目标任务。董事会依法履职，做好日常工作，逐步建立与完成公司治理制度，规范信息披露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与 2019 年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 2018 年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肇庆市新荣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杨和池、杨桂海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54,784,211 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肇庆市金叶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优先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相关条款，向肇庆市金叶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派发优先股股息。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784,2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程珊律师、覃正伟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